

## 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-1號  
承辦人：詹心怡  
電話：(02)22577155 分機2335  
傳真：(02)22536548  
電子信箱：AK2391@ntpc.gov.tw



24158
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

受文者：新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4月27日  
發文字號：新北衛食字第1050730148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「通用型護肘」產品外包裝標示涉違反藥事法規定一案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中市政府衛生局105年4月22日中市衛食藥字第105003641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本局105年2月26日於轄內查獲旨揭產品，並於4月18日函請臺中市政府衛生局調查說明略以，旨揭產品許可證申請商「臺灣貝爾藥品股份有限公司」於95年間因去向不明，其藥商執照業經該局公告註銷在案，前衛生署(現改制為衛生福利部)亦將該公司所持有之藥物許可證公告註銷在案。
- 三、有關「臺灣貝爾藥品股份有限公司」原持有之許可證產品，敬請貴公會轉知所屬會員，勿再陳列販售。

正本：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藥師公會、  
、新北市藥劑生公會

副本：

# 局長 林奇宏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宏育林 月刊

日期	5/3	收發文	專員	專員	秘書	總幹事	
編號	105B-0292						
承辦人	公告	網站連結			常務理事	常務監事	理事長